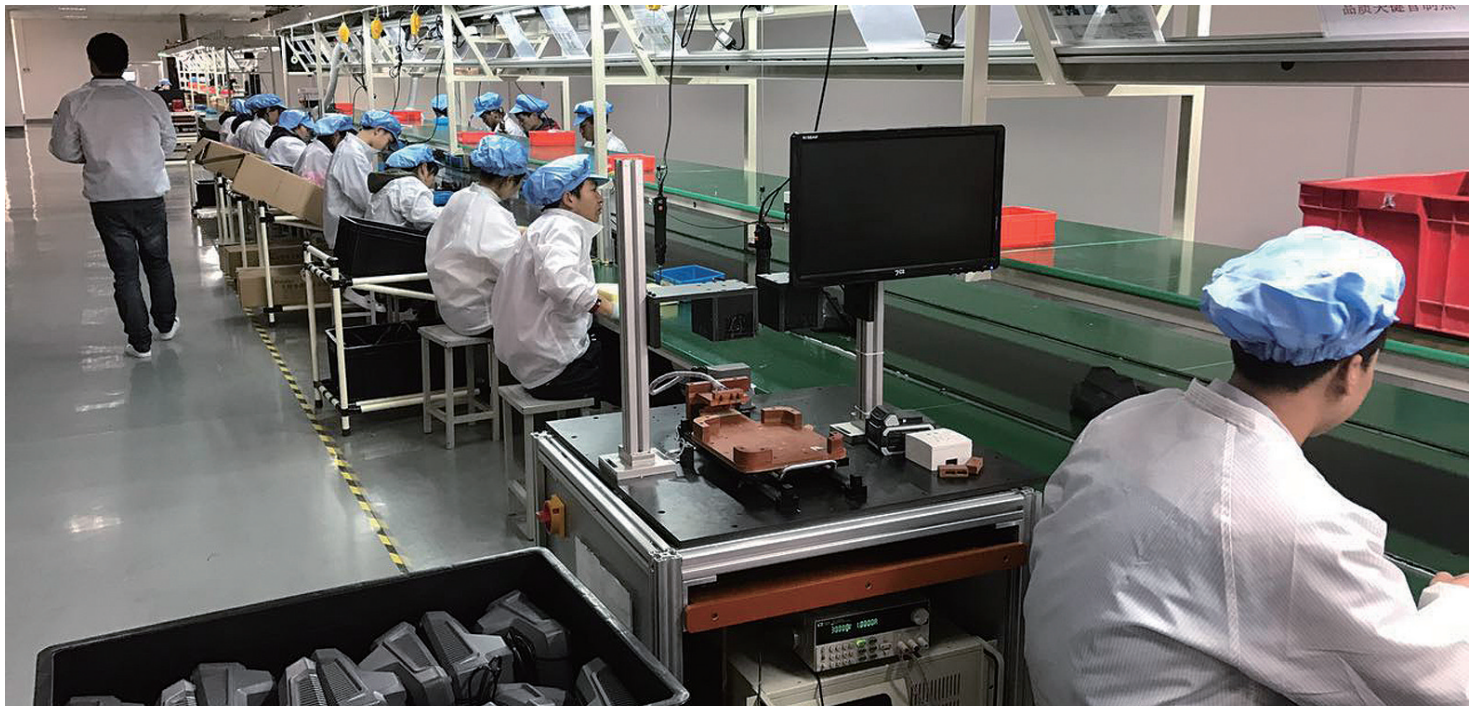


动一电器：创新为先 砥砺前行



□通讯员 董骥雯 毛杏忠
记者 陈楠

电芯分选、点焊、组装，老化测试，包装……近日，记者在宁波动一电器有限公司新能源动力系统总成生产车间看到，工人们一丝不苟地完成着新能源动力系统的组装工作，一台电池自动电焊系统正紧张有序地处理产品，一排排充电器正在对生产完成的电池进行老化测试，公司上下充满朝气、生机勃勃。

始创于2006年的宁波动一电器有限公司，自主研发高功率锂电总成、智能化无刷马达系统和充放电控制管理系统等核心技术并组合形成新能源动力系统总成，授权专利百余项，已成功应用到家用园林机械领域，引领家用园林机械向环保、轻量、无绳和智能方向发展。发展的同时，动一电器也得到了政府相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2014年，动一电器获评奉化发展速度优胜奖；2015年，获评奉化工业和服务业发展进步奖及奉化专利示范企业；2016年，获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区年度“发展进步奖”企业和区长质量奖企业。自成立以来，动一电器坚持创新求发展、品质赢市场、管理促效益，大力引进科技人才，推进技术革新，始终注重利用新技术、研发新产品，不断提升产品性能，满足客户需求，产品绝大部分出口欧美高端主流市场。

创新发展 科技为先

“我们2016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5亿元人民币，今年春节我们正月初二就恢复生产，目前产销两旺，第一季度产值有望突破1亿元人民币。公司之所以能在短时间内发展到这样一个规模，这与我们始终重视研发投入

和人才培养分不开。我们秉持稻盛和夫所提出的追求销售最大化和经费最小化，但是我们在研发投入和人才培养的经费中却是始终坚持大手笔。”动一电器公司负责人告诉记者。作为一家科技创新型企业，动一电器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测试设备，一丝不苟的服务态度和强大的研发力量，以及超前的发展理念。动一电器一直将科技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动力，经过长期的试验开发，产品质量明显高于国内同类产品，在新能源动力系统园林机械产品的开发上已经超越国际品牌同行，已成为细分行业中具有较高知名度和美誉度的园林机械生产企业。

“公司成立以来，在区科技局的支持和帮助下，坚持走产学研相结合之路，注重技术创新和自主研发，为了加强研发活动的管理、提高研发效率，成立了研发中心，并划拨了专门的场地。研发中心经过多年建设，已具备一定的规模，有包括EMC电磁兼容实验室等多个测试实验室，目前总面积约1000平方米。”据了解，该研发中心于2016年通过了宁波企业工程（技术）中心的认定。

同时，动一电器还投入大笔资金为研发中心购置了多台高精度研发测试设备，目前研发中心拥有专业研发测试设备百余台（套）。设备先进，自动化、信息化程度高，能满足企业的研发需要。并一直在持续投入，正朝着国家级行业测试中心的目标发展。

此外，公司在电磁力学、锂电池应用、电机控制原理等方面进行了较好的理论学习和研究，同时对锂电池包、BMS管理系统、电机控制等进行了研究分析，成功研发了多用途园林机械产品电池包、锂电无刷马达链锯等近10个相关项目，并获得了百余项实用新型

专利授权，另有5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通过这些研发活动的进行，动一电器积累了丰富的数据，形成了独特的产品设计理念，并拥有了多项专有技术。

创新发展 人才为先

进入动一电器办公区，记者看到，偌大的办公区内，员工们集思广益，正在激烈地讨论工作事宜。研发中心内，50余名技术人员正在开发新产品。整个办公区显得充满生气，一派红火。

“动一电器的研发团队是一支实践经验丰富、富有创新精神、勇于开拓的高素质专业研发团队，公司研发中心拥有大专以上学历专职研发人员46人。”动一电器公司负责人说起研发团队，满脸的自豪。

动一电器还非常注重产学研结合，与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宁波大红鹰学院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了广泛而深入的合作，聘请相关专业技术人员担任公司技术顾问，并已初步形成了产学研的研发体系，在电磁力学、计算机语言、锂电池应用方面进行攻克，并取得了多项科研成果，为企业新产品研发提供了技术保障。

但是动一人并不满足，他们认为，企业只有不断探索，不断创新，才能适应行业的发展，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使动一走的更远，引领行业的发展。正是这种不断创新的精神，动一的展望正在一步步实现……

图为动一电器生产车间



科技创新政策系列问答（第三期）

□通讯员 董骥雯

为倍速打造“最美最好”科技创新高地，我区高度重视科技型初创企业培育，鼓励引导海外高层次人才、高校毕业生或高校科研院所、大中型企业的科技人员携带技术、项目、团队等形式来我区创办领办科技型初创企业，2016年，我区制定出台了《奉化区科技型初创企业培育扶持暂行办法》，围绕企业科技合作、人才引进、研发机构（工程中心）建设、税收减免、融资担保转贷、上市（挂牌）、创新基金跟进投资等方面制定全方位培育扶持政策，并评选出了第一批区科技型初创企业预选企业29家；新纳入宁波市创新性初创企业备案113家，累计达500家，产业领域覆盖新材料、新能源、电子信息、节能环保、医疗器械等新兴产业。

为鼓励更多的企业集聚资源，不断推动知识与资本、创业与创新的有机融合，让我们一起来了解下科技型初创企业相关的扶持奖励政策！

1 区科技型初创企业的申报条件是什么？

申报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以下六个条件：

1. 为奉化市辖区范围内的独立法人企业，企业注册成立时间一般不超过5年，主要处于种子期或初创期；
2. 企业负责人是创业团队的主要成员之一；
3. 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或全新商业模式，企业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研发人员占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10%；
4. 注重技术创新，重视研发投入与人才培养，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市场开拓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企业的管理制度健全，研发投入台账资料完整，财务状况及银行信用良好；

5. 主导产业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或《宁波市优势产业与新兴产业投资导向目录》、奉化重点倡导和扶持的产业方向，主导产品发展潜力大，市场前景好；

6. 企业在未来三年及“十三五”期间有明确的发展规划，预期成长快速。

2 区科技型初创企业的优惠政策是什么？

1. 对于列入培育扶持的科技型初创企业，自认定起，年度实际发生的研发经费支出占年度销售收入的比例5%以上的，对该企业实际发生的研发经费比上年年增长部分给予50%的最高不超过40万元的补助。

2. 对于列入培育扶持的科技型初创企业，按其当年对财政的贡献度给予奖励。

3. 对年销售收入首次超过5000万元，且在第二年销售收入增幅仍不低于20%的，给予该企业对地方财政贡献比上年超15%以上部分的全额奖励。

4. 企业在扶持期限内被各类风险投资资金投资的，区创新基金对其实际引入到账的投资额给予不超过50%的跟进投资，最高不超过600万元人民币。

5. 区科技型初创企业申报的科技项目，可优先列入我区各项科技计划，并择优推荐申报区级以上各项科技计划。

3 区科技型初创企业的管理模式

区科技型初创企业培育扶持对象每年认定、公布一次，实行动态管理，优胜劣汰。

政策依据：《奉化区科技型初创企业培育扶持暂行办法》（奉政发〔2016〕318号）

